

证券代码：838828

证券简称：尼兰德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## 宁波尼兰德磁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6 月 1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王海涛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公司已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公告编号 2020-029）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,8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#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4. 公司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议案

#### 1、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p.com.cn）披露的《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议案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5、2020-026）。

#### 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#### 1、议案内容：

依据公司董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情况及公司年度经营状况，公司董事会编写了《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#### 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#### 1、议案内容：

依据公司监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情况及公司年度经营状况，公司监事会编写了《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、议案内容：

依据公司 2019 年度工作情况及公司年度经营状况，公司组织编写了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、议案内容：

依据公司 2020 年度工作计划及安排，公司组织编写了《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# 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》议案

##### 1、议案内容：

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经董事会研究决定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##### 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# 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# 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##### 1、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p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4）。

##### 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# 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公司全体股东均为本议案的关联方，关联方回避将导致股东大会无法形成有效表决，且此议案不存在损害公司现有股东、中小股东权益，因此全体股东决定本议案不回避表决。本议案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3080 万股。

#### 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》议案

##### 1、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19 年度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立信”）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，该公司勤勉尽责，能客观、公正、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情

况。现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，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会计审计机构，任期一年。

## 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 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 2020 年度向银行申请借款总额》议案

#### 1、议案内容：

依据公司 2019 年度生产经营活动需要，保证年度经营目标的实现，确保各项生产经营活动稳固有序推进，满足公司运行过程中的资金需求，公司及子公司预计 2020 年度申请银行贷款（含承兑汇）。公司组织编写了《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 2020 年度向银行申请借款总额》议案，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#### 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 2020 年度人民币外汇货币掉期交易额度》议案

#### 1、议案内容：

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求，进一步防范汇率波动风险，公司及子公司预计 2020 年度申请人民币外汇货币掉期交易。公司组织编写了《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 2020 年度人民币外汇货币掉期交易额度》议案，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。。

#### 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》议案

1、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p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》议案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0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宁波新大陆磁制品有限公司》议案

1、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p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宁波新大陆磁制品有限公司》议案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1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吸收合并事宜》

## 议案

### 1、议案内容：

为保障公司顺利完成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相关事宜，办理公司资产转移和相关资产的权属变更登记手续、办理公司吸收合并的工商、税务等相关法定审批程序。

### 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大成（杭州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张伟、陈威杰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、有效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、有效；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宁波尼兰德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（二）《北京大成（杭州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宁波尼兰德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宁波尼兰德磁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6月16日